

关于举办徐州市第二期

教育部——联合国儿童基金会

中国融合教育推进：教师专业能力提升项目

融合教育骨干教师培训班的通知

各县（市）区教育（教体）局、局直属各相关学校：

随着融合教育理念在全球范围内的广泛传播与实践，我国也在不断推进融合教育的发展，进一步保障特殊儿童的教育权利，促进教育公平与包容。根据省教育厅《教育部——联合国儿童基金会中国融合教育推进：教师专业能力提升项目义务教育试点区 2024 年工作计划书》和市教育局《关于开展教育部——联合国儿童基金会中国融合教育推进：教师专业能力提升项目 2024 年徐州市融合教育相关培训的通知》的安排，培养一批融合教育种子、骨干教师，提升其在融合教育中的胜任力，推动区域融合教育高质量发展，经研究决定举办第二期“融合教育种子、骨干教师培训班”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培训主题

教育部——联合国儿童基金会中国融合教育推进：教师专业能力提升项目融合教育骨干教师培训

二、参加培训人员

各地根据市教育局文件要求已报名参加培训的融合教育骨干教师（即已参加第一期“融合教育骨干教师”培训的人员，原则上不能变动）。

学员报到时根据签到表上的分班与分组情况到指定会场参加培训。

三、培训时间与地点

时间：

2024年11月18日—19日。丰县、沛县、睢宁县、新沂市、邳州市、贾汪区学员于11月17日下午18:00前报到；主城区、直属学校学员于11月18日上午8:30前报到。

地点：徐州中汇国际会议中心（A班会场在一楼中汇厅，B班会场在一楼中远厅）

地址：徐州市解放南路中国矿业大学科技园创新大厦1号。

四、培训内容、形式和要求

（一）培训内容

个性化学习和支持体系（PLS）

融合教育实践案例分享

（二）培训形式

采用专题讲座与案例分析、卷入式互动研讨等形式，组织教师分组讨论，分享各自学校的实践经验与问题，共同探讨解决方案。

（三）培训要求

请各位融合教育骨干教师从学校资源教室运用层面准备4—5分钟有关融合教育开展情况的介绍课件，便于培训期间交

流。

五、相关说明

请各地根据培训报名表及时通知到参培人员，并将本通知转发给参加培训的人员，按要求按时报到，按时参加培训。各县（市）及贾汪区学员需带身份证以便办理住宿，主城区学员不安排住宿。

本次培训不收取培训费，参加培训人员的交通与住宿差旅费用回本单位报销，其他费用由项目经费列支。提倡绿色出行，注意出行安全。

徐州市特殊教育发展指导中心

2024年11月8日